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民事判決

115年度中簡字第1420號

原告 仲信資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 黎小彤

訴訟代理人 賴宜屏

陳冠樺

送達代收人 林士傑

被告 曾辰希

上列當事人間請求給付分期買賣價金事件，原告聲請對被告發支付命令（114年度司促字第31841號），因被告對支付命令提出異議，而以支付命令之聲請視為起訴，再經本院於民國115年5月15日言詞辯論終結，本院判決如下：

主 文

被告應給付原告新臺幣107,529元，及自民國114年2月25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16計算之利息。

訴訟費用由被告負擔。

本判決得假執行。

事實及理由

壹、程序事項：

被告經合法通知，未於言詞辯論期日到場，核無民事訴訟法第386條所列各款情形，爰依原告之聲請，由其一造辯論而為判決。

貳、實體事項：

一、原告主張：被告依分期付款買賣方式，向如附表所示之第三人即特約商等購買商品（詳如附表所示），並與原告簽訂分期付款申請表，約定被告應依約繳款，且特約商與被告成立分期買賣契約交付買賣標的物後，特約商即將其等對被告之債權讓與原告。詎被告僅支付附表所示期數後，即未依約繳款，顯已違反分期付款買賣約定書（下稱系爭合約書）之約

01 定，未到期部分視為全部到期，另依同條約定，原告得請求
02 被告自遲延繳款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16計算之利
03 息，為此依系爭合約書及債權讓與之法律關係，提起本件訴
04 訟等語。並聲明：被告應給付原告新臺幣（下同）107,529
05 元，及自民國114年2月25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16
06 計算之利息。

07 二、被告未於言詞辯論期日到場，惟前曾提出支付命令聲明異議
08 狀表示：上開款項係被盜刷等語。

09 三、得心證之理由：

10 (一)原告主張之上開事實，業據提出zingala銀角零卡分期付款
11 申請暨合約書、zingala銀角零卡申請表、零卡分期申請
12 表、分期款繳納明細在卷為佐(見司促卷第5至27頁)，經核
13 與原告所述相符，又被告雖就原告聲請支付命令在法定不變
14 期間內提起異議，辯稱本件款項係遭盜刷等情，然依被告提
15 出之臺灣高雄地方法院114年度審訴字第393號判決所認定之
16 事實，被告與訴外人呂婷華係同性伴侶關係，訴外人呂婷華
17 雖意圖為自己不法所有，基於行使偽造準私文書及詐欺得利
18 之犯意，未經曾辰希之同意或授權，於112年1月24至2月12
19 日間，透過網際網路連線至zingala銀角零卡APP，假冒被告
20 之名義，消費購買通訊手機平板、Airpods2、生活日用美
21 食、家樂福商品提貨券等物，選擇無卡分期之付款方式，因
22 而生損害於被告、上開商品賣家及原告對分期付款購物交易
23 管理之正確性，然被告向原告申辦之zingala銀角零卡APP，
24 確係僅供訴外人個人特定醫美費用分期付款所用等情，有上
25 開判決1紙在卷可參(見本院卷25至49頁)，足認訴外人呂婷
26 華並無未經被告同意盜刷本件醫美消費之情事，被告所辯顯
27 不足採信，是以，本院依調查證據之結果，認原告之主張為
28 真實。

29 (二)被告繳付附表所示期數之分期交易帳款後，自114年2月25日
30 起即未依約給付剩餘款項，此有繳款明細各1份在卷可稽(見
31 司促卷第21至27頁)，自該日起即應負遲延責任，而兩造間

所訂系爭合約書第10條約定(見司促卷第7頁)，被告未按期繳款，即喪失期限利益，視為帳款全數到期，並應給付自遲延繳款後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16計算之利息，是原告請求應屬有據。

五、綜上所述，原告依系爭合約書及債權讓與之法律關係，請求被告給付共計107,529元，及114年2月25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16計算之利息，為有理由，應予准許。

六、本判決係就民事訴訟法第427條第1項所定適用簡易程序所為被告敗訴之判決，依同法第389條第1項第3款之規定，應依職權宣告假執行。

七、訴訟費用負擔之依據：民事訴訟法第78條。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5 月 27 日
臺中簡易庭 法 官 郭勁宏

以上正本係照原本作成。

如不服本判決，應於送達後20日內，向本院提出上訴狀並表明上訴理由，如於本判決宣示後送達前提起上訴者，應於判決送達後20日內補提上訴理由書（須附繕本）。如委任律師提起上訴者，應一併繳納上訴審裁判費。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5 月 27 日
書記官 賴亭汝

附表

編號	第三人即特約商	標的物	每期金額	期數	分期總額	分期起訖日	實際繳付期數	剩餘未繳金額
1	羽楊有限公司	醫美	3,117	18	56,100	自113年4月25日至114年9月25日	10	22,766
2	聖宜診所	醫美	2,905	24	69,723	自113年1月25日至115年12月25日	1	62,323
3	羽楊有限公司	醫美	2,744	18	49,392	自112年11月25日至114年4月25日	15	8,119
4	羽楊有限公司	醫美	2,441	24	58,584	自112年8月25日至114年7月25日	18	14,321